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4月26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 7. 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 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 现场会议地点: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35号天之泰大厦12楼1220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编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100	总议案: 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补选于上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	
2.00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提案	√	
5. 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00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8.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9.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提案	√	
10.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授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或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见 2024 年3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 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 提案(3.00)(11.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特别说明:提案(1.00)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于上尧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 股凭证办理登记。
-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登记。
 - 2. 登记时间: 2024年4月25日9:00-17:00。
 - 3. 登记地点: 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9 楼 902 室证券部
-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出席会议的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773) 8282150 3558955

传 真: (0773) 8282150

邮 编: 541002

联系人: 黄锡军、陈薇

6. 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为 "360978", 投票简称为 "桂旅投票"。
-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4 年 4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 (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u>备注</u> 该列打 勾的时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补选于上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			
2.00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提案	√			
5. 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00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8.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9.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提案	√			
10.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授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 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提案	√			

- 注: 1. 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画"O";
 - 2. 若委托人未填写投票指示,则视同默认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